

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2007 年
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 科目代码: 762

民事诉讼法学和刑事诉讼法学 (共 3 页)

考生注意: 所有答题务必书写在考场提供的答题纸上, 写在本试题单上的答题一律无效 (本题单不参与阅卷)。

(民事诉讼法学)

一、概念辨析(每小题 4 分, 共 12 分)

1. 证据能力与证明力
2. 再审与重审
3. 公开审理与开庭审理

二、简答题(每小题 10 分, 共 30 分)

4. 简述协议管辖的概念和条件。
5. 简述有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与必要共同诉讼人的区别。
6. 什么是直接言词原则?

三、案例分析题(本题共 12 分)

7. A 县的某甲欠 B 县的某乙 5000 元, 某乙多次催要, 某甲一直未能偿还。后某乙得知 C 县的某丙欠某甲 6000 元而某甲一直不向某丙要求偿还, 于是向 B 县法院起诉某丙要求他替某甲还钱。B 县法院审查后认为自己没有管辖权, 于是裁定移送给 A 县法院。A 县法院认为真正有管辖权的是 C 县法院, 于是裁定移送给 C 县法院。该法院经过 30 天的审查, 决定受理并将某甲追加为共同被告, 还让原告带口信给某甲和某丙, 让他们 10 天之内提出答辩状。某甲在答辩状中认为不应追加自己为共同被告, 向该法院提出异议并起诉某丙要求还钱。C 县法院将两个案件合并审理, 并将某甲和某乙作为共同原告, 由审判员李某按照简易程序单独审理。法院审理作出判决: 由某丙向某乙支付 5000 元, 剩余 1000 元偿还给某甲。某甲、某乙和

某丙都当庭口头表示不服，说要上诉，但某甲和某乙后来并未提交上诉状，只有某丙在收到法院判决书后上诉到中级法院要求纠正错误。二审法院接受案卷后，将某甲、某乙和某丙都列为上诉人和被上诉人。二审期间，某甲突然提出反诉，说某乙曾经欠他 3000 元，向法院要求判决某乙偿还。二审法院认为上诉审理期间当事人不能提出反诉，于是裁定不予受理，并告知某甲另行起诉。二审法院经过审理认为，一审判决认定事实不清，证据不足，所以裁定撤销原判决，发回一审法院重审。一审法院接到发回重审的案件后，另行指派审判员张某适用简易程序进行审理。在判决中，该法院认为：某丙应当向某乙偿还 5000 元；本判决为终审判决，当事人如有不服，可以通过审判监督程序申请再审或申诉。判决生效后，某丙未向某乙清偿，某乙遂申请 C 县法院强制执行。进入执行程序后，某丙私下和某乙达成和解，双方约定某丙分两次向某乙支付 4000 元，剩余一千元由某丙通过作某甲的工作而由某甲偿还。达成协议后，某丙先向某乙偿还 2000 元，但经反复劝说，某甲拒绝向某乙支付 1000 元。某乙遂宣布协议无效，并申请法院继续执行。法院执行员赵某了解情况后，决定按照双方和解协议的内容，强制划扣了某丙的当月工资 2000 元交给某乙。后某丙的弟弟某丁听说此事后大为不满，于是跑到法院执行庭对赵某指手画脚、破口大骂。赵某以其妨碍民事诉讼为由，当场命令法警将其拘留 20 日。

问：请指出法院在该案件审理过程中，其行为不符合民事诉讼法之处。

四、论述题（本题共 21 分）

8. 论述民事诉讼再审程序的改革和完善。

（刑事诉讼法）

五、简答题（第 1、2 小题各 10 分，第 3 小题 15 分，共 35 分）

1、《刑事诉讼法》第 12 条规定：“未经人民法院依法判决，对任何人都不得确定有罪。”简述此规定的含义。（10 分）

2、简述刑事诉讼中延期审理与中止审理的区别。（10 分）

3、简述刑事诉讼中审判监督程序与二审程序的异同。（15 分）

六、论述题（本题共 25 分）

4、试论犯罪嫌疑人、刑事被告人的诉讼权利。

七、案例分析题（本题共 15 分）

5. 张某、王某、李某共同诈骗一案，县人民法院在庭前初步审查过程中，认为起诉书事实不清、证据不足，退回人民检察院补充侦查。检察机关补充侦查后再起诉。一审法院经过审理，以诈骗罪判处张某有期徒刑 8 年，王某有期徒刑 5 年，李某有期徒刑 2 年缓刑 2 年。一审宣判后，张某向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，王某、李某表示不上诉。于是一审法院在将判决书送达给三被告的次日，将被告王某、李某交付执行，张某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二审。二审法院经过审理认为一审适用法律不当，裁定撤销原判，将案件发回一审法院重审。一审法院由原合议庭成员对案件重新审理后，改判张某有期徒刑 5 年，并宣布改判后的判决为终审判决，被告人不得上诉。

问：根据刑事诉讼法的规定，此案在处理上，存在哪些诉讼程序上的错误，并简要说明理由。